

富国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QDII)

二〇二五年第3季度报告

2025年0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年10月28日

§ 1 重要提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富国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 ETF (QDII)
场内简称	恒生红利 ETF
基金主代码	513950
交易代码	51395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04 月 1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15,619,000.00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即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券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证券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券及其权重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3%。本基金的资产配置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港股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参与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策略、股票期权投资策略、境外市场基金投资策略、境外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详见法律文件。
业绩比较基准	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为投资境外证券的基金，主要投资于香港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香港市场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基金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投资顾问	英文名称：-
	中文名称：-
境外资产托管人	英文名称：Citibank, N. A.
	中文名称：花旗银行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07 月 01 日- 2025 年 09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51,126,336.86
2. 本期利润	21,036,983.7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0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601,343,387.9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580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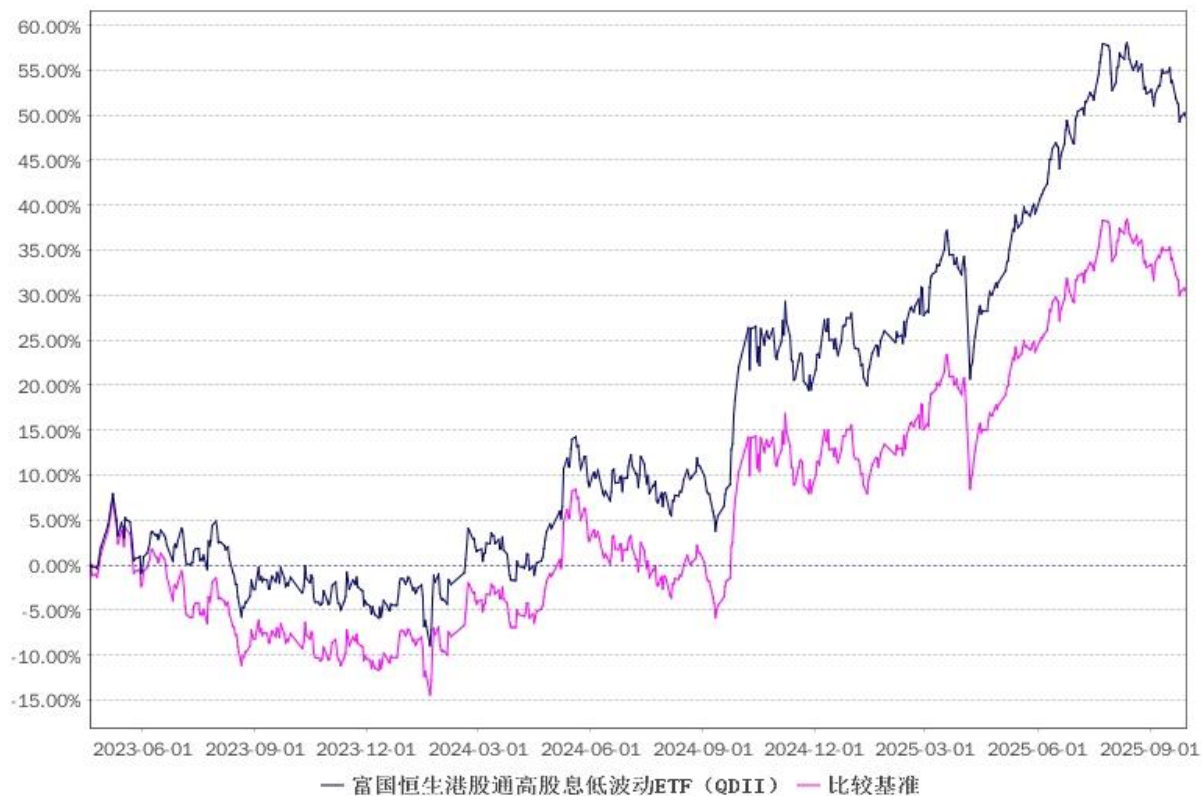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96%	0.66%	0.86%	0.69%	1.10%	-0.03%
过去六个月	13.28%	1.09%	9.61%	1.10%	3.67%	-0.01%
过去一年	22.79%	1.17%	18.18%	1.18%	4.61%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9.82%	1.12%	30.40%	1.14%	19.42%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截止日期为2025年9月30日。

2、本基金于2023年4月19日成立，建仓期6个月，从2023年4月19日起至2023年10月18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葛俊阳	本基金现 任基金经 理	2025-07-04	—	10	硕士，自 2015 年 11 月加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助理定量研究员、初级定量研究员、定量研究员、定量投资经理；现任富国基金量化投资部定量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06 月起任富国创业板中盘 2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06 月起任富国创业板中盘 2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06 月起任富国中证沪港深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06 月起任富国中证沪港深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07 月起任富国标普石油天然气勘探及生产精选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07 月起任富国恒生港股通

					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07 月起任富国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07 月起任富国恒指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07 月起任富国纳斯达克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09 月起任富国恒指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田希蒙	本基金现任基金经理	2023-04-19	—	8	硕士，自 2017 年 5 月加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助理定量研究员、定量研究员、定量投资经理；现任富国基金量化投资部定量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01 月起任富国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01 月起任富国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04 月起任富国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06 月起任富国恒生港股通创新药及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12 月起任富国恒生港股通创新药及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4 年 10 月起任富国大盘价值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05 月起任富国恒生港股通汽车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06 月起任富国国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06 月起任富国恒指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07 月起任富国恒生港股通汽车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07 月起任富国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08 月起任富国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	--	--	--	--	---

					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09 月起任富国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	--	--	--	--	--

注：1、上述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确定的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注：本基金无境外投资顾问。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富国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富国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以尽可能减少和分散投资风险、力保基金资产的安全并谋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收益为目标，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相关法规要求，制定了《证券投资公平交易管理办法》，保证公司旗下不同投资组合在系统控制、日常操作层面享有公平的交易机会，并保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基金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投

资产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4.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在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的控制方面，报告期内本基金与公司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出现 2 次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为投资组合间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未发现不公平对待投资组合或利益输送等情况。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7 月以来港股红利板块表现稳健，资金持续流入，高股息红利资产配置热度维持。进入 8 月下旬港股红利板块整体表现落后于大盘及成长行业，行业间分化明显，传统红利资产阶段性承压，成交与资金流动虽然活跃但是南下资金持续净流入但风格偏好向成长切换，对红利板块支持有限。当前板块内部低估值和高分红特质持续存在，顺周期和行业龙头红利股具备补涨和防御配置价值，现金流生成能力强，为下阶段投资提供防守和稳健增值的组合基石。本基金紧密跟踪指数标的，及时反馈公司行为和公司事件，最小化组合和指数的跟踪误差，力争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收益。

本报告期，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9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8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相关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568,893,522.72	95.73
	其中：普通股	2,568,893,522.72	95.73
	存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679,813.75	0.55
8	其他资产	99,902,974.70	3.72
9	合计	2,683,476,311.17	100.00

注：本基金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1,304,098,697.40 元，占资产净值比例为 50.13%。

5.2 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2,568,893,522.72	98.75
合计	2,568,893,522.72	98.75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工业	588,454,918.37	22.62
金融	531,188,809.34	20.42
能源	418,539,466.48	16.09

公用事业	299,763,868.95	11.52
日常消费品	157,327,694.48	6.05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142,293,283.05	5.47
原材料	134,191,626.36	5.16
医疗保健	102,417,726.64	3.94
通信服务	80,994,984.18	3.11
信息技术	72,499,330.96	2.79
房地产	41,221,813.91	1.58
合计	2,568,893,522.72	98.75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

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 (英文)	公司名称 (中文)	证券 代码	所在证券 市场	所属国家 (地区)	数量 (股)	公允 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1	Shougang Fushan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首钢福山资源 集团有限公司	639	香港联合交 易所	中国香港	38,022,000.0 0	98,585,844.59	3.79
2	Yankuang Ener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兖矿能源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1171	香港联合交 易所	中国香港	8,308,000.00	77,215,685.21	2.97
3	Yancoal Australia Ltd	兖煤澳大利亚 有限公司	3668	香港联合交 易所	中国香港	3,086,800.00	76,091,039.93	2.93
4	VTech Holdings Ltd.	伟易达集团有 限公司	303	香港联合交 易所	中国香港	1,266,500.00	72,499,330.96	2.79
5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中国工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1398	香港联合交 易所	中国香港	12,052,000.0 0	63,158,568.67	2.43
6	Shenzhen Internation al Holdings	深圳国际控股 有限公司	152	香港联合交 易所	中国香港	8,829,000.00	62,954,070.28	2.42

	Limited							
7	China Everbright Bank Company Limited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18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9,621,000.00	58,040,001.08	2.23
8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88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684,000.00	57,193,449.50	2.20
9	Far East Horizon Limited	远东宏信有限公司	3360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9,086,000.00	56,988,960.24	2.19
10	China Coal Energy Company Limited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898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6,712,000.00	56,928,393.15	2.19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声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制度的要求。基金管理人将密切跟踪相关进展，遵循价值投资的理念进行投资决策。

本基金持有的其余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声明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0.3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76,545,357.22
3	应收股利	23,357,617.17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99,902,974.70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持有流通受限的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490,619,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815,5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90,5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15,619,000.0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的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赎及买卖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富国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	2025-07-01 至 2025-09-30	886,117,200.00	1,646,848,800.00	1,157,158,900.00	1,375,807,100.00	71.82%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已经采取措施，审慎确认大额申购与大额赎回，防控产品流动性风险并公平对待投资者。本基金管理人提请投资者注意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集中导致的产品流动性风险、大额赎回风险以及净值波动风险等特有风险。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富国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文件
- 2、富国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
- 3、富国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托管协议
- 4、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5、富国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6、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6 号世纪汇办公楼二座 27-30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免长途话费）公司网址：
<http://www.fullgoal.com.cn>。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8 日